

目录

理论法主观题讲义	1
白斌	1
第一章 主观卷理论法部分题型	1
一、简述题.....	1
二、论述题.....	1
三、案例分析题.....	2
第二章 理论法主观题作答技术和要点	2
第一节 一般作答技术.....	2
第二节 简述题的解法.....	3
第三节 论述题的解法.....	5
第三章 简述题和论述题的演练	8
一、为实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必须坚持哪些基本原则？.....	8
二、如何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8
三、党的领导.....	8
四、党规党纪.....	9
五、依法行政.....	9
六、简政放权.....	10
七、任志强微博关闭事件.....	11
八、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11
九、反腐败.....	12
十、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	13
十一、民主立法与民主政治.....	13
十二、立法与改革的关系.....	14
十三、新发展理念.....	14
十四、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及其意义。.....	15
十五、论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重要性.....	15
十六、论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15
十七、论深化依法治国实践.....	15
十八、论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的意义和措施。.....	15
第四章 宪法主观题举要	15
一、【村委会选举和罢免】.....	15
二、【直接选举的人大代表的选举程序】.....	16
三、宪法修改.....	17
四、【论述题】试述我国合宪性审查制度的内容及其完善。.....	17
第五章 法理学主观题举要	17
一、【实证主义与非实证主义】.....	17
二、【规则和原则】.....	18

理论法主观题讲义

白斌

第一章 主观卷理论法部分题型

2018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观题考试为一卷，包括案例分析题、法律文书题、论述题等题型，分值为 180 分，时长 240 分钟。根据以往的经验，每道题大约 30 分钟，那么今年主观题卷应当大约会有 8 道题。具体考查科目包括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法理学、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民法、商法、民事诉讼法（含仲裁制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司法制度和法律职业道德。涉及理论法的科目四个，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法理学、宪法、司法制度和法律职业道德，题型则可能涉及简述题、论述题和案例分析题三类。

一、简述题

对于 2018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而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考察势在必行。而综观官方教材中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部分的内容，基本上都是整理抽取自十八届四中全会《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同时吸收了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关于法治建设部分的内容，涉及到的是关于我国法治建设未来的方向和思路，延续简述题的考察方式也是一种必然。

在 2015 年要求考生“根据材料，结合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从立法、执法、司法三个环节谈谈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意义和基本要求”，2016 年要求考生“结合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总体要求，谈谈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对于推进严格司法的意义”，2017 年要求考生“请根据材料，结合自己对中华法文化中‘天理、国法、人情’的理解，谈谈在现实社会的司法、执法实践中，一些影响性裁判、处罚决定公布后，有的深获广大公众认同，取得良好社会效果，有的则与社会公众较普遍的认识有相当距离，甚至截然相反判断的原因和看法”之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基本原则，如何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加强宪法实施，如何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如何保证公正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立法和改革的关系等问题都将一一成为法考主观题复习的重要课题。面对此类问题，考生只需要适当记诵教材内容，并结合题目给出的材料按照逻辑顺序作答即可。

二、论述题

就考生在本年度即将面对的论述题而言，考察历年真题的情况，可以看到一个普遍的动向：除行政法间或以论述题的形式命题单纯考察行政法的基本原则——如合法与合理、诚实信用原则——之外，绝大多数论述题均是以“法理学+”的方式，即要求结合法理学的

相关知识和原理，来论述一个民商法、刑法、行政法、民事诉讼法或者刑事诉讼法等部门法领域的社会现象或问题，或者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若干主题。不出意外，2016 年卷四的论述题也将以类似的方式考察，比如结合法理学中法的渊源的原理，论述对于“党纪党法”的认识；或者结合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理，论述对于当前反腐败运动的认识；等等。

面对此类考题，考生最为重要的任务是摆脱恐惧感，进而按照一定的思路——而不是按照千篇一律的模板——去展开自己的论述。必须深切地认识到，论述题不是简述题，其涉及到的往往是开放性问题，因此绝对没有标准答案、统一答案，考生大可不必过分在意自己的论述是否与参考答案完全一致，只要做到主旨鲜明，分析充分，观点中正平和，论述有理有据，能够自圆其说即可。

三、案例分析题

根据 2018 年法考大纲的指引，理论法可能以案例分析题方式考察的科目主要是如下三个：法理学、宪法学、司法制度和法律职业道德。结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在 2015 年末印发的《关于完善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制度的意见》，即“加大法律职业伦理的考查力度，使法律职业道德成为法律职业人员入职的重要条件”的表述，在主观题部分出现法律职业道德的题目应当不会令人意外。在复习备考的过程中，因为考生应当着重关注法理学、宪法学、法律职业道德部分适合案例化考察的部分，比如人大代表的选举和罢免、村民委员会的选举和罢免、实证主义和非实证主义之争、法的价值冲突的解决、法官的职业道德，律师的收费制度等，并做重点训练。

第二章 理论法主观题作答技术和要点

第一节 一般作答技术

总体而言，不论是简述题、论述题，抑或是案例分析题，在作答过程中，有必要注意如下十个方面的技术性问题。

一、预留出充分的时间

二、简述题和论述题都应当坚持议论文的文体，避免感情用事。

三、笔考考生应当确保卷面整洁，避免涂画删改。

四、合理分段，避免“一气呵成”

五、笔考考生务必注意定位答题，长度满足要求即可。

六、重点突出，明示采分点

七、案例分析题应当干脆利落地给出答案，再做分析

八、适当引用法条和法谚，体现法学理论素养

九、尽量运用部门法的相关理论和知识

十、平时多加练习，养成合理的答题习惯

第二节 简述题的解法

相对于论述题，简述题难度较低，其答案相对固定，需要考生额外发挥的空间有限。因此，考生只需要“按部就班”、“按图索骥”即可。我们接下来以 2015 年的卷四简述题为例，向大家展示简述题的答题方法。

一、(本题 20 分)

材料一：法律是治国之重器，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解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面临的一系列重大问题，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根本要求。要推动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不断开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就必须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从法治上为解决这些问题提供制度化方案。(摘自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

材料二：同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要求相比，同人民群众期待相比，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目标相比，法治建设还存在许多不适应、不符合的问题，主要表现为：有的法律法规未能全面反映客观规律和人民意愿，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立法工作中部门化倾向、争权诿责现象较为突出；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现象比较严重，执法体制权责脱节、多头执法、选择性执法现象仍然存在，执法司法不规范、不严格、不透明、不文明现象较为突出，群众对执法司法不公和腐败问题反映强烈。(摘自《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问题：

根据以上材料，结合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从立法、执法、司法三个环节谈谈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意义和基本要求。

答题要求：

1. 无观点或论述、照搬材料原文的不得分；
2. 观点正确，表述完整、准确；
3. 总字数不得少于 400 字。

面对这样一道简述题，首先应当重视的是问题：“根据以上材料，结合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从立法、执法、司法三个环节谈谈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意义和基本要求。”根据问题的要求，构建“总-分-总”的答案框架：

- 1、总：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目标；
- 2、分：(1) 结合材料从立法环节谈谈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意义和基本要求；
(2) 结合材料从执法环节谈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意义和基本要求；
(3) 结合材料从司法环节谈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意义和基本要求。
- 3、总：宏观论述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意义。

可见，简述题的论证框架是按照题目的要求搭建的。题目要求你结合“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你就一定要在答案的开篇答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题目要求你“从立法、执法、司法三个环节谈谈”，你在框架中就要有三段分别从立法、执法、司法三个角度讨论问题。简单一句话，人家要求什么，你要有什么；起码，在框架上一定要体现出来。

框架搭建好了之后，你应当调动你就该部分所知道的一切知识充填入其中，想到什么就写入什么，只有政治正确即可。

【参考答案】(要点):

(一)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即:在党的领导下,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形成完备的党内法规体系,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实现科学立法、严格司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1、从立法环节来看,要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律体系,加强宪法实施。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必须坚持立法先行,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要贯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使每一项立法都符合宪法精神。要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增强法律法规的及时性、系统性、针对性、有效性。

2、从执法环节来看,要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法律的生命力和法律的权威均在于实施。建设法治政府要求在党的领导下,创新执法体制,完善执法程序,推进综合执法,严格执法责任,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依法行政体制,加快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

3、从司法环节看,要保证公正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要完善司法管理体制和司法权力运行机制,规范司法行为,加强监督,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三)总之,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也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事关我们党执政兴国,事关人民幸福安康,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必须全面推进依法治国。

简述题的另一种考法是单纯地问你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框架中的某个问题的看法,比如给出一段材料之后,让你“结合材料,就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谈谈你的看法。”面对这样的一道题目,考生一般可以构建如下的答题提纲:

1、为什么要强化?

2、正面论述:如何强化?

(1)外部监督;

(2)内部监督;

(3)审计监督;

3、反面论述:强化监督并不意味着鼓励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无所作为、推诿塞责。

接下来,考生就可以调动你所掌握的理论资源填充到相应的提纲当中。这样,我们就可以总结出如下答案。

【参考答案】(要点)

1、行政权力是宪法和法律赋予行政机关管理经济、文化、社会事务的权力,是国家权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对行政权力进行科学有效的制约和监督,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坚持人民当家作主的主体地位、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也是提升各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依法履职能力、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必然要求,更是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决定作用和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的必然要求。

2、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具体包括如下几个方面的要求:

(1)加强行政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建设。行政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等各个方面,